



桐庐

行政拘留7天,公安交通联动处置超限闯卡不手软

导报讯 近日,桐庐县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机动中队在320国道路段开展治理车辆超限整治行动。当天23时许,执法人员在巡查中发现一辆浙H号牌大货车涉嫌违法超限运输。驾驶员刘某靠边停车接受初步检查与询问后,执法人员要求其驾车随执法车辆前往指定停车场进行过磅称重。

然而,在引导过程中,刘某并未听从指令,反而驾车快速逃离现场。面对这一突发情况,带队负责人立即联系正在获浦执勤的同事设卡拦截,并迅速前往会合。在交通

执法部门设置的检查卡点前,刘某两次强行闯卡,甚至冲撞执法车辆企图逃脱,导致执法车辆受损。

接到报警后,公安派出所与交警部门迅速赶到现场,会同交通执法人员展开调查处置。交警部门对刘某驾车冲撞执法车辆所致损失进行了调查取证和现场勘查;派出所则重点对其闯卡和阻碍执行职务的行为开展调查,并当场责令刘某配合执法,前往指定停车场完成过磅。经桐庐县公安局江南派出所调查情况、调取监控、制作当事人询问笔录等程序,公安机关依法对刘某

作出行政拘留7日的处罚决定。

最终,这位龙游籍驾驶员刘某为其违法行为付出了沉重代价:不仅未能逃避超限运输的处罚,还因阻碍执法被处以行政拘留,吞下了法律与经济上的两枚“苦果”。

今年以来,桐庐县交通运输局持续开展治理公路超限超载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相关违法行为,先后组织实施全省“百吨王”货车专项治理、全县公路治超“春季行动”与“夏季行动”。截至目前,今年已累计查处货车超限案件680起、故意逃避检测案件16起,有效遏制了公路超

限运输违法势头,有力维护了桐庐县道路运输的安全与稳定。

桐庐县交通运输局提醒广大货运企业及驾驶员:应依法依规从事运输,杜绝超限超载,积极配合交通执法工作。对于任何企图阻碍执法、逃避处罚的行为,桐庐县交通执法部门将采取“零容忍”态度,并联动公安机关依法追究。请广大从业人员切勿以身试法,阻碍执法的后果十分严重。

□通讯员 卢宏波 记者 崔义刚

执法第

一线



普陀

违规派单量下降65% 普陀严格规范网约车市场

导报讯 近日,舟山市普陀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针对网约车市场违规行为,采取多科室协同与“一案一罚”严格执法措施,取得显著成效。数据显示,行动期间平台违规派单量同比下降65%,司机无证运营率降至3%以下,市场秩序得到有效规范。

面对网约车行业违规行为高发态势,执法队打破科室壁垒,建立“联合办案、快速处

置”机制。执法二科负责线索梳理和证据固定,法制科严格把关法律适用,确保每起违规案件“当日受理、三日办结”。

专项行动重点聚焦网约车平台违规派单和司机无证运营等突出问题。执法队对每起案件独立定性、分别处罚,严格执行“一案一罚”制度。其间累计查处网约车平台违规案件12起,对4家平台实施“一案一罚”。

普陀交通执法队负责人表示,通过此次行动的高效协作与严格执法,形成了“查处一案、警示一片、规范一域”的震慑效果。下一步,执法队将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定期开展“回头看”专项检查,持续推进行业合规化、规范化发展,切实保障市民出行安全与合法权益。

□记者 江天 通讯员 徐磊



近期,泰顺县交通运输执法中队与泗溪执法中队、三魁执法中队在辖区交叉重点路段开展“两客一危”联合执法检查行动。

□通讯员 梅文应/摄影报道



平湖

一次处罚,跨省协同,结果互认为货车司机卸下“自证”负担

导报讯 “现在政策真的帮我们减负了,省时省力,不用来回奔波提交材料!”近日,上海某物流公司的马师傅致电平湖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咨询其车辆因违法超限运输已被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处罚后,平湖记录的非现场线索应如何处理。平湖交通执法人员通过系统核验上海方面的处罚决定,比对车辆GPS轨迹,确认该车次已由上海处理完毕,随即对平湖的非现场线索予以免处理,避免了当事人多次奔波。

今年以来,随着长三角交通执法一体化不断深化,平湖与上海在交通协作执法方面的成功经验,正从“线下协作”向“线上共享”转型升级,“一次处罚,结果互认”机制在平湖-金山片区落地实施。信息互联与跨省互认,显著减轻了货车司机的“自证”负担。

作为全国首批联合执法协作示范点,平湖与金山围绕跨省协同“结果互认”推进机制创新,打通跨省数据壁垒,实现非现场线索实时共享与处理结果互联互通。即同一违法超限运输行为,只要在一地已依法被处罚,另一地便依据线上处罚信息不再重复处罚。在机制运行中,执法人员借助GPS轨迹、处罚决定书等

关键信息进行联网核验,对毗邻区域违法超限运输行为实行一次认定,既保障群众权益,也维护执法公正与权威。

这一机制创新最直接的受益者是广大运输从业者。以往,一起异地违法往往意味着请假、跨省奔波、油费和住宿成本,耗费驾驶员大量精力与财力。如今,“一趟运输、一次违法、一次认定、一次处罚”实现了整合办理。省时——线上秒办,免去上百公里奔波;省钱——单趟可省下过路费、误工费上千元;省心——以数据跑路代替司机跑腿。机制红利真正落进了司机口袋和企业账本。

值得一提的是,浙沪两地正以数字化治理为抓手,持续深化“两市两区”信用治超协作。在推动毗邻区域数据共享、实现执法监管信息互联和违法记录实时同步的基础上,还将推出“跨省异地办”便民服务新模式。今后若企业或群众在异地发生交通违法,无需跨省奔波,只需在示范点服务窗口提交预约申请,即可完成异地处罚全流程办理,实现“跨省通办、一窗办理、当场办结”。

□记者 王君 通讯员 王舟婷 潘纯嫣



富阳

一次罚款背后的“刚性执法”与“柔性服务”

导报讯 “未经车主同意擅自增加维修项目,罚款!”近日,杭州市富阳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城区二中队快速处理一起汽车维修投诉案件。但执法并未止步于处罚——执法人员同步开展了普法指导,提供合规建议并详细解读“信用修复指南”。

9月上旬,城区二中队接到群众信访,反映某维修企业在车辆维修过程中,未经托修方同意私自增加项目。执法人员迅速响应,立即赴该企业进行现场核查。经查,该企业在维修普LE××××车辆时,原定仅更换仪表盘黑屏点火开关,实际却追加了“网关模块维修”,涉及金额1300余元,且未事先告知并征得车主同意。

调查显示,该公司本年度在浙江省内属首次出现此类违规。该行为仍违反《浙江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四十九条第

(三)项的规定。依据《浙江省道路运输条例》第七十九条第(三)项,并参照《浙江省交通运输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执法机关依法对该企业作出责令改正并处罚款的行政处罚。

然而,案件处理并未“一罚了之”。执法过程中,执法人员主动对企业规范制度建设、人员法律意识提升等环节予以指导,帮助企业明晰法律边界、完善接车流程。处罚决定书送达后,执法人员还专门就信用修复流程进行详细讲解,协助企业了解如何修复信用,减少对后续经营的可能影响。

“执法不是终点,而是规范经营的起点。”富阳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相关负责人表示,“既要依法严肃查处违法行为,也要积极帮助企业避免再犯,这正是我们推行‘执法+服务’模式的初衷。”

□通讯员 邵锋 记者 崔义刚



服务

零距离

距离